

北京豪迈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豪迈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1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于2017年12月25日以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公告》（2018-001）

2. 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豪迈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豪迈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8 日